

# 方山大武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 有限公司“3·13”一般机械伤害事故 调查报告

方山县人民政府事故调查组

2023年9月14日

# 目 录

一、事故基本情况	1
(一) 事故发生单位及相关单位概况	1
(二) 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2
(三) 事故发生经过	3
(四) 事故现场情况	3
1. 事故发生地点	3
2. 煤泥高频筛现状	3
3. 事故现场勘查情况	5
(五) 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5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5
(一) 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5
(二)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6
(三) 医疗救治和善后情况	6
(四) 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6
三、事故原因分析	6
(一) 直接原因分析	6
(二) 间接原因分析	7
1. 未严格执行停送电管理制度	7
2. 安全培训教育不到位	7
3. 安全管理不到位	7
4. 蓄意隐瞒生产安全事故	7
四、有关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	8
(一) 事故单位	8
(二) 有关监管部门	8
(三) 地方党委政府	8
五、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8
(一) 对有关公职人员的处理建议	8
(二) 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行政处罚建议	9
六、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11
(一) 深刻汲取事故教训	11
(二) 加强安全教育培训	12
(三) 严格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	12
(四) 强化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	12

(五) 加强事故报送及提升应急处置能力……………12

2023年3月13日23时47分许，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主洗车间三层ZKB型直线振动筛（企业称煤泥高频筛，编号705）（以下简称高频筛）发生一起一般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106.9余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方山县人民政府成立了由方山县应急管理局、方山县纪委监委、方山县人社局、方山县公安局、方山县总工会、方山县检察院、方山县发改局（能源局）及外聘专家组成的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3·13”事故调查组。

事故调查组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查、调查取证、专家论证、事实材料分析，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和直接经济损失，经调查事故性质认定如下：方山大武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3·13”事故是一起因工人违规送电清理煤泥高频筛上的煤泥造成刘勤勤一人死亡的一般机械伤害瞒报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一、事故基本情况**

### **（一）事故发生单位及相关单位概况**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位于山西省吕梁市方山县大武镇东相王村，法定代表人：张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00664498462J001W，经营范围：经销：

原煤、中煤、精煤、焦煤、焦炭、生铁、钢材、机电产品、汽车（不含小轿车）、建材。物流信息服务。煤炭洗选加工及销售。

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16日。洗煤厂2006年4月开工建设，2008年11月建成，2009年1月试生产，生产规模为年入洗原煤90万吨/年，厂区占地面积50亩，生产系统包括原煤系统、原煤分选系统、粗煤泥分选系统、煤泥水处理系统、产品输送系统和仓储及外运系统，储煤场总储存能力76320吨，汽车装车外运能力为202.75万吨/年。

2016年12月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发包给方山县日昇贸易有限公司。方山县日昇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9月16日，法定代表人吴国锋，注册资本金500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41128317012341W，经营范围：煤炭加工；煤炭及其副产品、铝矾土、陶瓷土、建材、办公用品、五金电器、日杂百货等购销；普通货物铁路运输代理、铁路货运站货场服务；货物装卸搬运服务；煤炭购销信息服务。

## **（二）事故发生单位安全管理情况**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任命了一名主要负责人，没有其他管理机构和人员。

方山县日昇贸易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健全，厂长、生产班组长、机电班组长、化验班组长、运装班组长各一名，2022年底在册职工57人，安全管理人员6名，后勤人员8人。

### **（三）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3月13日23时许，生产班下班后，电工贺洪琳对洗煤车间内所有生产设备停电，准备班刘勤勤、王锁清开始更换二层洗煤机筛布，23时30分许准备更换三层高频筛筛布时，王锁清发现筛布数量不足，便去库房取筛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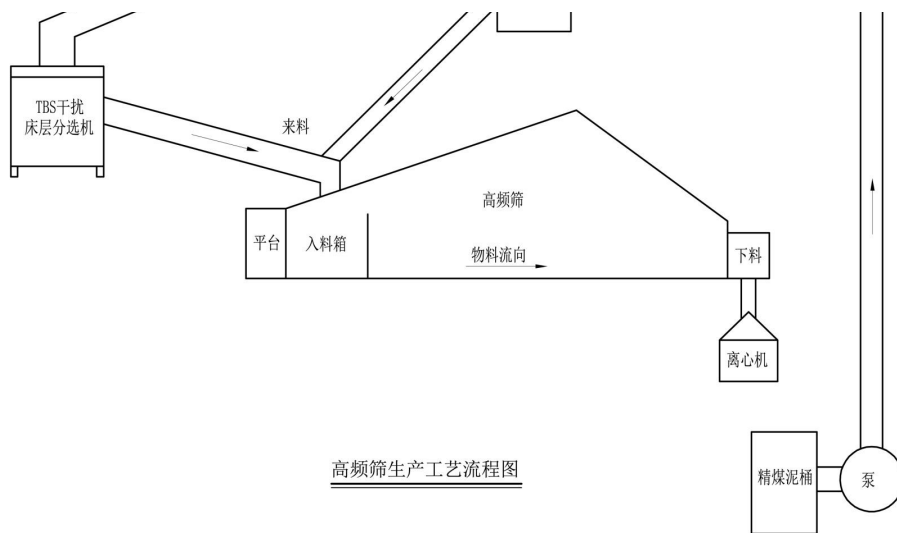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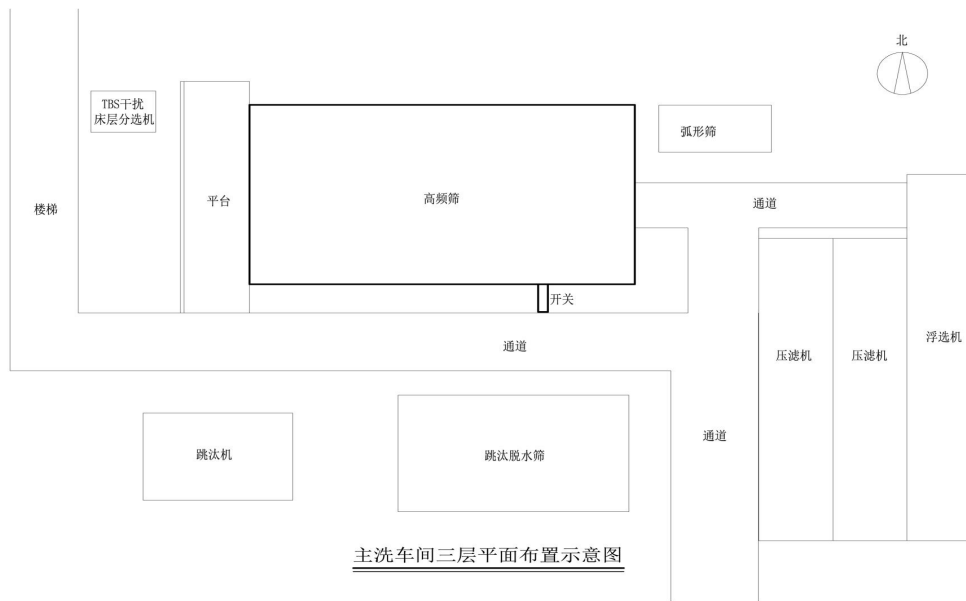
23时38分许，刘勤勤检查高频筛时发现筛板上的物料未清理干净，便到主洗车间二层配电室打开高频筛开关给高频筛供电开始运行，23时45分许，刘勤勤登上高频筛西侧的平台用铁锹清理筛板上的物料，23时46分许刘勤勤从入料梁与侧板的空隙处跳到筛板上去清理物料。23时47分许，刘勤勤跨过横梁，停留片刻再钻过加强梁进入到加强梁与中间轴之间。此时，王锁清拿着筛布刚到三层，发现高频筛处于运行状态，同时听到有人喊叫，便朝着喊声跑过去，发现刘勤勤躺在高频筛里，便马上跑到高频筛的东南角按下急停按钮，23时48分许，高频筛停止运行。王锁清立即喊叫正在二层工作的吴三明、王五平，23时52分许吴三明打电话报告厂长胡玉亮。

### **（四）事故现场情况**

#### **1.事故发生地点**

事故发生在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主洗车间三层ZKB型直线振动筛（企业称煤泥高频筛，编号705）（以下简称高频筛）加强梁与西侧中间轴之间偏北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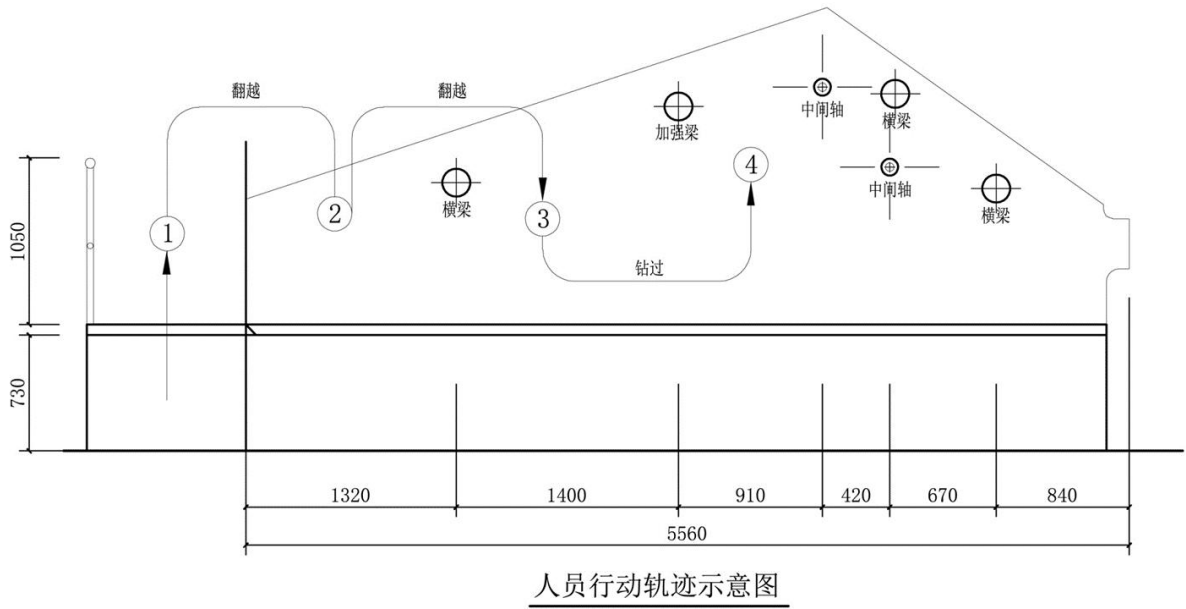
#### **2.煤泥高频筛现状**



煤泥高频筛主要用于末精煤脱水。工艺流程图如下：

煤泥高频筛布置在三层平台北侧，紧靠厂房北墙，高频筛与北墙间无通道，西侧安装有TBS干扰床层分选机，东侧布置有弧形筛、压力机浮选机等设备，南侧布置有跳汰机、跳汰脱水筛等选煤设备。高频筛的急停开关安装在东南角柱体上。

### 3.事故现场勘查情况



#### (五) 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事故造成 1 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 106.9 余万元。  
死亡人员情况：姓名：刘勤勤，男，汉族，方山县圪洞镇石站头村人，身份证号：14XXXXXXXXXXXXXXXX14。死者生前系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准备班工人。

## 二、事故应急处置及评估情况

### (一) 事故信息接报及响应情况

2023 年 3 月 13 日 23 时 52 分许吴三明打电话报告厂长胡玉亮，胡玉亮打电话报告方山县日昇贸易有限公司的法人吴国锋，吴国峰 3 月 14 日凌晨 1 时许给苏兵兵报告。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负责人未向方山县应急管理局及政府报告事故情况，该起事故属于瞒报。



## **(二)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情况**

胡玉亮接到报告后，马上到现场，并组织人员对刘勤勤进行救援。23时57分许胡玉亮等人登上筛板，发现刘勤勤躺在筛板北侧喊疼，身上的衣服被撕扯掉，左胳膊（上臂）离断，掉落在筛板上。3月14日0时04分许胡玉亮拨打120救援电话，0时05分许胡玉亮和吴三明、王锁清、王五平四人把刘勤勤抬到三层地面，再用厂内急救担架把刘勤勤抬到厂内急救库房，找来被子把刘勤勤盖好，同时检查身体其余部位，未发现大面积流血。胡玉亮安排吴三明守在刘勤勤身边，便到厂门口等待急救车辆。

## **(三) 医疗救治和善后情况**

2023年3月14日0时40分许把病人送到吕梁市人民医院急诊室救治，待刘勤勤生命体征稳定后吕梁市人民医院医生建议送太原救治。3月14日3时许刘勤勤被救护车送到了山西省白求恩医院。当天下午6时许转入ICU病房，住院至3月20日，3月20日下午刘勤勤死亡。

刘勤勤死亡后，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安排相关人员，安抚家属情绪，3月20日晚上支付家属死亡赔偿金93万元，善后工作得到妥善处理。

## **(四) 事故应急处置评估**

这次事故现场救援比较简单。事故发生后，现场第一发现人立即切断煤泥高频筛电源，组织人员用担架把受伤者抬到急救库房，120救护车及时拉到医院救治，救援合理，没有延误，受伤人员死亡后，当天解决，积极稳妥开展了善后

处置工作。

### **三、事故原因分析**

#### **(一) 直接原因分析**

刘勤勤对运转和转动的机械缺乏危险认知，在省力心理作用下，站在运行的高频筛筛板上清理物料，被转动的中间轴绞住衣服，打伤身体，撕断左臂，是导致本次事故的直接原因。

#### **(二) 间接原因分析**

##### **1.未严格执行停送电管理制度**

电工贺洪琳在检修班停电后，未严格执行停、送电管理制度，停电后未对配电室上锁，造成非电工刘勤勤擅自送电作业。

##### **2.安全培训教育不到位**

职工安全有关知识欠缺，对设备运行危险源、管控措施及安全运行方法无知，对有限空间作业的安全知识不足，不懂得更换筛布作业规程和操作规程。

##### **3.安全管理不到位**

厂长胡玉亮及准备班班长吴三明未对清理筛板上的物料及更换筛布安全作业进行布置和要求，对当班刘勤勤违章作业未及时制止。

##### **4.蓄意隐瞒生产安全事故**

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淡薄，吕梁蓝图焦煤有限公司未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接到事故消息未按规定上报应急管理部门及当地政府，直至5月份记者举报，县应急局核查时企业

才主动交待瞒报事故行为。

#### **四、有关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 事故单位**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将洗煤厂承包给日昇贸易有限公司后，仅任命一名主要负责人苏兵兵，未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也未配备专职或兼职的安全管理人员，瞒报生产安全事故，安全主体责任缺失。

日昇贸易有限公司虽然有安全生产机构及安全管理人员6名，但安全责任未落实，未监督到位，事故当班违章作业严重，安全管理人员未发现并及时制止。

##### **(二) 有关监管部门**

负有监管责任的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能源局）和方山县应急管理局，对该洗煤厂安全生产责任状况督促检查不到位，事故发生两个月不知情，监管责任缺失。

##### **(三) 地方党委政府**

方山县大武镇人民政府对辖区内的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监督责任缺失，事故发生两个月不知情，无视生命至上的理念。

#### **五、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 **(一) 对有关公职人员的处理建议**

1、刘海荣，男，1971年3月生，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现1989年1月任大武镇企业站负责人至今。对辖区内的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监督责任缺失，事故发生两个月不知情，监管责任缺失。

建议：由大武镇人民政府对刘海荣同志进行提醒谈话，本人做出书面检查。

2、杨永生，男，1980年10月生，方山县马坊镇人，大专文化程度，中共党员。2022年5月任方山县应急局洗煤厂监管股股长至今。对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状况督促检查不到位，事故发生两个月不知情，监管责任缺失，对本起事故发生负有重要责任。

建议：由县应急管理局对杨永生进行提醒谈话，本人做出书面检查。

3、杨红平，男，1967年6月生，方山县大武镇人，中专文化程度，群众。2019年6月任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能源股股长至今。对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安全监督检查不到位，事故发生两个月不知情，行业安全管理责任缺失，对本起事故发生负有重要责任。

建议：由县发展和改革局对杨红平进行提醒谈话，本人做出书面检查。

## **（二）对事故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行政处罚建议**

1、刘勤勤，男，党员，身份证号：14XXXXXXXXXXXXXXXXXX14，杂工。安全意识淡薄，严重违反操作规程，私自送电启动煤泥高频筛，违规进入煤泥高频筛清理煤泥，是造成其被机械伤害死亡的主要原因，对事故发生负有主要责任，依法应当追究其刑事责任，鉴于其在事故中死亡，免予追究其责任。

2、贺洪琳，男，群众，身份证号：14XXXXXXXXXXXXXXXXXX1

7、电工，负责该企业的机器设备的停送电，输电线路的检修等工作。安全意识淡薄，对配电柜未按规定上锁管理，致使刘勤勤有机可乘，私自违章送电，违规作业，也是造成该起事故发生的原因之一，对事故发生负有间接责任，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七条规定，依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建议对其处人民币捌仟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3、吴三明，男，群众，身份证号：

14XXXXXXXXXXXXX15，当班班长，负责对洗煤厂检修班的的安全管理工作。安全意识淡薄，对当班安全检修工作检查不到位，未能及时制止刘勤勤的违章作业行为，对事故发生负有直接领导责任，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对其暂停班长资格一年，并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三十的罚款。

4、胡玉亮，男，群众，身份证号码：

14XXXXXXXXXXXXX34，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厂长，负责厂内生产、安全及厂内日常安全管理工作。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到位，事故发生后，未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对该起瞒报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领导责任，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对其给予撤职的处分，并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七十的罚款。

5、苏兵兵，男，群众，14XXXXXXXXXXXXXXXX13，现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对公司的工作全面负责。未认真履行职责，对洗煤厂的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不到位，反“三违”工作不力，事故发生后，瞒报生产安全事故，对该起瞒报生产事故负有重要领导责任，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规定，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对其给予撤职的处分，并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七十的罚款。

6、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将洗煤厂承包给方山县日昇贸易有限公司，以包代管，安全生产责任主体缺失，应对事故负主要责任。

方山县日昇贸易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员工缺乏安全认识，违章操作导致本起事故的发生，建议停产整顿，加强职工安全培训。

建议：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第三十六条规定，对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处人民币一百一十万元的罚款。

## **六、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

### **中国新闻网（一）深刻汲取事故教训**

针对本次事故暴露出的问题，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组织开展全员事故警示教育反思会。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作业规程及岗位职责，落实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从制度上约束人，做到人人有责任，人人讲安全，人人抓安

全的良好氛围。

## **（二）加强安全教育培训**

一是要切实加强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增强培训的实效性、针对性，持续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能力。二是要采取有效措施，从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操作规程，杜绝违章操作、违章指挥、违反劳动纪律等行为。

## **（三）严格落实企业的主体责任**

一是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要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构，配齐配足安全管理人员，完善安全管理机制。二是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吕梁蓝图煤焦有限公司与承包单位签订的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对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

## **（四）强化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

一是对所有作业现场风险进行再辨识、再评估，科学制定分级管控措施，严格落实高风险作业提级管控措施，有效遏制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二是加强现场管理，各班组长班前会要对各班工作任务详细安排，加强督促检查，严防“三违”现象的发生；三是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洗煤厂的各类安全隐患，按照“五定”原则，制定整改措施，从根本上消除安全隐患，实现本质安全。

## **（五）加强事故报送及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一是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

《安全事故信息报告和处置办法》、《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依规上报生产安全事故信息。二是认真开展有针对性的各类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时能科学有效处置。